证券代码: 300969 证券简称: 恒帅股份 公告编号: 2025-101

债券代码: 123256 债券简称: 恒帅转债

#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恒帅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 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4日召开了"恒帅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 持有人会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届次:"恒帅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通宁路 399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宁宁先生
  - 6、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5年11月14日14:00
  - 7、会议的债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07 日
-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 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共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债券2,429,452张,占债券登记日公司本次未偿还债券总数(3,275,900张)的

74.1613%。其中,现场方式出席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3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债券2,428,838张,占本次未偿还债券总数的74.1426%;通讯方式出席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5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债券614张,占本次未偿还债券总数的0.0187%。公司全体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 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建设内容及投资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 2,429,452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242,945,200 元,占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 总额 100.00%;反对 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0 元,占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0.00%;弃权 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0 元,占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国瓴律师事务所指派许玲玉律师和任嘉骏律师出席了本次持有人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恒帅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2、上海国瓴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恒帅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